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7日以现场方式在上海市博霞路11号4楼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6年10月16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审议监事3人，实际参加审议监事3人。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李志清先生主持，会议审议并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及正文；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6年第三季度报告》正文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

二、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摘要内容符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议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议案时，参与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有效。公司实

施股权激励计划有利于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机构，建立和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激励约束机制、有效调动中层管理人员与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竞争地位，确保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目标的实现，有利于公司的持续发展，不存在明显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摘要》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全文及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制订<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全文及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核实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列入公司 2016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的人员具备《公司法》、《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资格，且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所述的下列情形：

-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形的；
-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 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相关激励对象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本次股权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公司2016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激励对象名单》详见巨潮资讯网。

五、审议通过《关于拟调整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拟调整公司2014年重大资产重组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的议案是着眼于公司整体发展布局而做出的谨慎决定。本次调整仅涉及原募投项目中不同子项目间的投入金额调整及各子项目的具体投入金额优化，不涉及新增募投项目，不涉及变更募投项目实施主体或实施方式。本次调整方案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内容及审议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规定。

《关于拟调整 2014 年重大资产重组部分募投项目投入金额的公告》刊登于同日的《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公司独立董事就此发表的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第二、三、五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6 年 10 月 28 日